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政府勞動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5樓  
承辦人：簡士舜  
電話：02-27208889轉3349  
電子信箱：DL-00801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芳和實驗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20日  
發文字號：北市勞動字第111013718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說明二 (22618543\_1110137181\_1\_ATTACHMENT1.pdf、  
22618543\_1110137181\_1\_ATTACHMENT2.pdf)

主旨：轉知勞動部公布「基本工資」調整，自112年1月1日起，  
每月基本工資調整為新臺幣（以下同）26,400元；每小時  
基本工資調整為176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勞動部111年9月14日勞動條2字第1110077619D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相關附件一份供參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政府勞動局除外)

副本：

